

附件 2:

2022 年长春地区两级法院 校园定向招聘文职人员考试 诚信承诺书

我是参加 2022 年长春地区两级法院校园定向招聘文职人员考试的考生。我已认真阅读《2022 年长春地区两级法院校园定向招聘文职人员公告》以及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。

我郑重承诺:

一、保证提交真实、准确的报考信息和各项材料。不得以他人身份和他人的照片进行报名。如因提供虚假、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导致无法参加笔试、速录技能测试、面试或影响体检、考察、公示、聘用等情况，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二、必须仔细阅读招考公告、职位及报名条件等内容，承诺所填写的个人信息资料真实准确，并符合招录职位要求。**特别注意公告中不得报考的各类情形。**

三、要在规定时间内自行打印《准考证》，逾期责任自负。

四、保证在考试过程中不录音录像。不携带考试要求以外的任何书刊、报纸、稿纸、图片、资料、具有通讯功能的工具（如手机、照相设备、扫描设备、对讲机、无线耳机及其他无线接收、传送设备）或者有存储、编程、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等参加复试。

五、承诺在考试全程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服从监（巡）考

附件 2:

人员和考场工作人员的管理，不作弊或协助他人作弊。

六、点击“同意”按钮后，表明本人已仔细阅读过上述内容并完全同意《2022 年长春地区两级法院校园公开招聘文职人员诚信承诺书》，对违反本承诺书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